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 2022-019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喻会蛟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母净利润 2,103,408,505.2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63,152,315.2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18,433,994.82 元，扣除 2020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473,922,437.40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56,315,231.5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1,348,641.10 元。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35,617,454 股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515,342,618.1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局就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说明如下：

近年来，快递行业维持稳定快速发展，行业品牌集中度持续提升，在国家及部分地方政府出台的一系列监管政策和指导意见的规范引导下，2021 年快递行业发展环境明显改善，并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新时期，主要快递服务企业亦通过加大基础设施投入，综合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作为行业内领先的快递服务企业，将继续坚定深耕快递主业，持续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增强产品定价能力，提升品牌溢价，并深入推进全球供应链一体化建设，增强公司综合服务能力。同时，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冲击，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增加，企业经营的外部不确定风险加大，综合公司发展规划、资本结构及股东回报等因素，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未来资金需求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业务拓展、日常运营和资本开支，助力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夯实网络底盘，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为股东带来长期、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

董事喻会蛟、张小娟、张益忠、胡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投资理财期限自董事局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为了满足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其酬金，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办理以下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授权董事局确定激励对象参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二)授权董事局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授权董事局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四)授权董事局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及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局将该项职权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五)授权董事局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六)授权董事局按照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办理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七)授权董事局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登记事宜；

(八)授权董事局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激励计划的中止、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并相应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继承事宜，终止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

(九)授权董事局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

(十)授权董事局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十一)授权董事局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

(十二)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十三)授权董事局实施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十四)本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 14: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 2022-020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炎明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在公司合规运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发挥监督、检查及督促等职能，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母净利润 2,103,408,505.2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63,152,315.2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18,433,994.82 元，扣除 2020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473,922,437.40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56,315,231.5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1,348,641.10 元。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

关联监事王炎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投资理财期限为自董事局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具备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 2022-029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暨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0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yto.net.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00-11:00 召开 2021 年度业绩暨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现金分红方案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定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35,617,454 股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515,342,618.1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4.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本次分红相关情况，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业绩暨分红说明会，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1 日 10:00-11: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局主席喻会蛟先生、董事兼总裁潘水苗先生、独立董事黄亚钧先生、董事局秘书张龙武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00-11:00 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0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yto.net.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秋波

电话：021-6921 3602

传真：021-5983 2913

邮箱：ir@yto.net.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投资者关于 2021 年度业绩暨分红说明会问题征询表

投资者姓名/名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关注问题	

公司代码：600233　　公司简称：圆通速递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1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母净利润 2,103,408,505.2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63,152,315.2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18,433,994.82 元，扣除 2020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473,922,437.40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56,315,231.5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1,348,641.10 元。

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圆通速递	600233	大杨创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龙武	黄秋波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徐公路 3029 弄 18 号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徐公路 3029 弄 18 号
电话	021-69213602	021-69213602
电子信箱	ir@yto.net.cn	ir@yto.net.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综合性快递物流运营商，以快递服务为核心，围绕客户需求提供代收货款、仓配一体等物流延伸服务。公司以自营的枢纽转运中心和扁平的终端加盟网络为基础，积极拓展末端网点、优化网络建设，不断提升网络覆盖广度和密度、提高时效水平、提升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最具性价比的快递服务。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快递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地级以上城市已基本实现全覆盖，县级以上城市覆盖率达 99.54%，乡镇、村级区域快递服务网络快速拓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加盟商数量 5,102 家，终端门店超 64,000 个；公司在全国范围拥有自营枢纽转运中心 75 个；公司全网干线运输车辆超 7,600 辆，其中自有干线运输车辆 5,370 辆，自有航空机队数量 10 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国际化发展战略，抢抓国际业务发展机遇，保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稳定发展，并加强国际快递业务和货物运输代理业务间的互补与协同，通过自建或合作等方式积极拓展全球快递服务网络，公司国际业务服务网络现已覆盖 6 个大洲、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发挥自有航空优势，加快海外航线网络覆盖，深度拓展自有航空的商业化运营，并加强圆通速递国际与圆通航空的联动与协同，持续优化和升级跨境物流产品与服务链路，打造更为全面高效的关务能力，深度参与全球供应链建设，国际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2)公司经营模式

1)公司业务服务流程

公司快递服务流程的主要环节包括快件揽收、快件中转、干线运输、快件派送，其中，快件中转环节主要由公司自营枢纽转运中心体系承担，快件揽收和派送环节主要由加盟商网络承担。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信息化平台进行路由管控、操作节点监控、转运中心及加盟商管理、资金结算等，实现快件生命周期的全程信息化控制与跟踪，以及全网络信息化管理。

① 快件揽收

快件揽收主要由发件人所属区域的加盟商进行，揽件加盟商通过上门揽件、门店收取等方式进行快件揽收；与此同时，公司的信息化平台通过电子面单接入、PDA 扫描等方式获取快件揽收信息并从备选路由数据库自动挑选合适的路由，从而开始对快件生命周期的全程控制与跟踪。快件揽收完成后，揽件加盟商根据快件的目的地信息、尺寸和重量，进行初步分拣、建包，并运送至始发地转运中心。

快递揽收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 快件中转及干线运输

a)快件中转流程

快件完成揽收环节工作并运送至始发地转运中心后，由始发地转运中心对揽件加盟商运送的进港快件进行称重、拆包、分拣、建包，并通过航空、汽运或铁路等干线运输方式实现从始发地转运中心至目的地转运中心间的运输；目的地转运中心对进港快件进行拆包，并根据不同的加盟商派送区域进行分拣，实现目的地转运中心与派送加盟商的准确对接。

快递中转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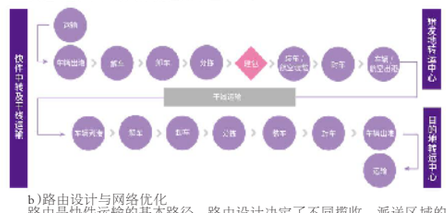

b)路由设计与网络优化

路由是快件运输的基本路径，路由设计决定了不同揽收、派送区域的中转线路及快件时效。公司金刚核心系统会在每一单快递揽收时从备选路由数据库自动挑选适合的路由以及各节点的送达时点要求，各转运中心及加盟商按照系统生成的路由执行快件的分拣及中转运输。公司会根据不同线路的件量规模、转运中心分布情况、处理能力以及干线运输能力等因素，在综合考虑成本与时效平衡的基础上，对路由设计进行持续的优化调整。

减少路由的中转节点会降低中转成本、提升快件时效，因此转运中心的分布情况及处理能力是路由设计的核心制约因素之一。依据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各年度业务完成量、揽收和派送区域分布情况，公司持续对转运中心布局和处理能力进行规划与调整，在部分业务完成量增长较快的区域设立新的转运中心或提升现有转运中心处理能力。

c)快件派送

目的地转运中心完成分拣后，由负责该派送区域的加盟商接收快件，并安排将快件送达至收件人。在快件派送过程中，公司开发的行者系统将为快递员提供建议派送路径，提高派送效率，并实现公司对全网快递派送及快递员的追踪、调度和管控。

快件派送环节的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2)加盟模式

① 模式概述

公司致力于搭建与合作伙伴和谐共生的快递业务平台，采用枢纽转运中心自营化和末端加盟网络扁平化的运营模式，掌控枢纽转运中心等核心资源，并有效调动庞大加盟网络中的资金和人力资源，将快递服务网络末端延伸至全国各地。

公司的揽收、派送环节工作主要由加盟商承担，各加盟商负责固定区域内快件的揽收、派送工作，其末端网点及快递员构成了服务体系中最末端的网络体系，承担了快递服务“最后一公里”的工作，实现“门到门”的服务。公司为加盟商提供快件的运输中转、标准化管控、客户服务、安全管理、流程管理、信息技术、资金结算、员工培训、广告宣传及推广支持等综合服务，并授权其在日常运营中使用公司的商标和企业 VI(视觉设计)。

公司采取了扁平化的加盟模式，具体表现为：加盟商数量多、单一加盟商的业务覆盖范围小。在业务分工上，加盟商负责末端网络运营，公司则负责路由规划、干线运输和转运操作，全网的操作流程由公司进行统一协调。该模式通过对网络核心节点的掌握与网络核心资源的统一调配，具有网络管控力强、网络稳定性高等优势。同时，公司通过领先的信息化平台实现对数量庞大的加盟商网络的监测和管理，并依据全方位的标准化体系对全网的服务质量进行有效监督和管控。

② 加盟商终端门店网络

终端门店是快递服务的最末端，承担快件揽收、派送和初步分拣功能，终端门店覆盖率直接影响快递服务的开展范围和服务能力。随着快递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消费者结构与消费理念的不断变化，快递服务企业的末端服务能力对其市场形象、服务质量、行业口碑等均产生重要影响。近年来，快递行业快件自提比例呈现逐年上升趋势，智能快递柜、终端门店、共享配送、第三方驿站等多元配送形式日益完善，快递服务企业均加大对建设末端服务能力的投入，延伸服务网络及范围，拓展多元化派送渠道，提升终端派送服务能力。终端门店因其深入社区、校园等人流密集区域，且与城市电商、快消品等存在较好可延伸性、拓展性，因此科学合理布局的终端门店不仅助力快递服务企业解决“最后一公里”的配送难题，亦可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差异化、全方位的生活服务。公司与加盟商在社区、学校等区域采取招商分租、社区团购、城市电商等多种模式建设、运营终端门店，鼓励终端门店与城市电商或便利服务相结合，打造开放、便民的公共服务中心，增加终端门店收入，增强客户粘性，集中化配送快件，降低终端派送成本。公司快递服务网络内的终端门店主要为圆通妈妈驿站，由公司输出经营模式、操作模式及管理体系，加盟商建设并实际运营。同时，公司及加盟商亦结合各项社会资源，拓展了包含智能快递柜、第三方驿站、菜鸟驿站等灵活多样的末端网络形式，与公司的圆通妈妈驿站统一构成了完善便捷、服务优质的终端配送网络。

③ 加盟商管理模式

公司制定了《派件时效监控标准及网络运行异常上报制度》《网点规范操作标准》《网点评估考核管理办法》《加盟网点培训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加盟商管理制度和标准，并通过领先的信息化平台对加盟商进行管理与考核。

a)加盟商遴选流程

公司在加盟商的营业资质、资金规模、场地设备和人员配置等方面，均设置了相应的准入条件，以保证加盟商网络的质量和服务能力。在收到潜在加盟商提交的申请资料后，公司会对申请方进行资信评估，在评估通过后，适时安排申请方至转运中心或其他现有加盟商处进行实习，以便其在未来更快融入公司的网络体系。以上步骤完成后，申请方将进入公司加盟商资源库。在原有加盟商出现清退、分割、转让等情况而需要引入新加盟商时，公司将从上述资源库中选择相应区域的潜在加盟商进行筛选，并最终确定新的加盟商。

b)加盟商培训制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针对制度、业务流程等方面对加盟商进行培训。公司对加盟商的培训主要包括：

业前培训：在新加盟商开展业务前的基础培训；

经理人培训：针对加盟商发展壮大后的负责人培训；

强制培训：加盟商被预警后的补充培训。

通过贯穿全程的培训体系，公司可有效地向全网加盟商输出“文化与理念、标准与制度、资源与能力、服务与管控”，构建公司利用信息化平台和标准化体系实施加盟网络管控的基础。

c)加盟商日常监控

通过信息化平台，公司可实时监控加盟商的订单状态、操作过程、硬件及人员状态等信息，并设置了可量化的考核指标体系对加盟商进行日常监控与考核。公司对加盟商的主要考核指标为：

业务量	出港时长	进港时长
签收/代收好评率	遗失破损率	投诉率

d)加盟商考核与淘汰

公司对加盟商的各项考核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后，会对加盟商进行定期考核。当考核指标低于一定目标值时，加盟商会被给予预警，并视情节轻重采取单独跟进、强制培训、驻点指导等措施。如果加盟商连续多个月度被预警，且强制培训整改后的效果仍不理想，公司将考虑终止其加盟合作关系或调整其经营区域。公司将提前从潜在加盟商资源库中选择新的加盟商。新加盟商可在原加盟商彻底退出前实现与公司网络无缝衔接，保证快递业务的平稳过渡。

e)异常加盟商的应急处置机制

在日常经营中有可能存在个别加盟商因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导致出现偶发的快递积压等异常情况，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应急处理机制应对特殊突发情况，维护网络平稳运转，保证经营活动正常运行，具体规定如下：

若因极端或突发情况导致快递积压的情形出现，事发单位应迅速向公司相关部门报告，提出支援请求；

公司针对突发情况成立处置突发事件领导小组，负责对实际情况进行评估研究，提出工作方案及部署，并通过指挥、组织全网内相关资源，及时解决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公司及相关省区管理层级成立应急行动小组，听从领导小组调遣，以就近和本区域优先支援为原则，迅速抵达现场控制局势，协助维持业务正常运转秩序，并协助完成积压快件的转运和派送，确保组织落实，快速反应，有效应对。

若出现积压快递数量较大的突发情况，公司也将在应急行动小组支援协助的同时，协调周边转运中心及各加盟商网点资源，尽快妥善处理积压快件，最大程度降低因